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琼海市公共场所外语标识标牌（城市道路部分）规范建设项目产品采购与安装

项 目 编 号:HYZB-2020-017

采 购 人:琼海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4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35
第七章 评标办法.....	49

第一章 招标邀请

项目概况

琼海市公共场所外语标识标牌（城市道路部分）规范建设项目产品采购与安装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ZB-2020-017

项目名称：琼海市公共场所外语标识标牌（城市道路部分）规范建设项目产品采购与安装

预算金额：359.239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359.239 万元（人民币）

项目用途：琼海市公安局工作需要

采购需求：数量、简要规格描述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26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年12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琼海开标室 1。

投标人应当通过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

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5、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6、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7、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8、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琼海市公安局

地 址：琼海市嘉积镇银海路 110 号

联系方式：黎先生 0898-628963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 93-1 号置地广场（幢）9 层 908 房号

联系方式：陈工 158089695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 话：1580896950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内容
1	第一章第四条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第一章第四条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琼海开标室1。
3	第一章第七条	采购人	名称：琼海市公安局 地址：琼海市嘉积镇银海路110号 联系方式：黎先生 0898-62896392
4	第一章第七条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93-1号置地广场（幢）9层908房号
5	第一章第二条	投标人（申请人）资格要求	<p>二. 投标人（申请人）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p>

			<p>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1.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6	第二章第13条	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00）；</p> <p>2、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地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p> <p>3、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日期前（2020年12月10日09点30分前）到达指定帐户</p> <p>注：1.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2. 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的，受益人均为采购单位；3. 若以转账形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4. 提供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7	第二章第11条	投标有效期	<p>投标有效期：60天（日历天）</p>
8	第二章第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p>

	12 条		盘或 U 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 注：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
9	第二章第 24 条	接收质疑函的 联系部门、联系 电话和通讯地 址	联系部门：项目部 电话：15808969507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93-1号置地广场 (幢) 9层908房号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琼海市公安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申请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中标人”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2.5 “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第七章 评标办法

6.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及时告之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7、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询问，应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上传书面文件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

8、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招标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报价：

9.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9.1.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的价格及相关税费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9.1.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9.2 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 4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5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 6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7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8 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

件均保持有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2、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投标文件的份数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套投标文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2.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2.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沫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12.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2.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3、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4 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5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联合体投标

14.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采购人均不負責任。

15.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

15.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4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和电子档文件分开密封包装，并在封套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或“开标一览表”或“电子档文件”、“于 2020- - 之前不得启封”（时间系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的字样。封套上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

15.5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15.6 若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行启封负责。

1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7、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人可按规定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7.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18、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 标

19、开标

19.1 采购人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19.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

人员当众拆封。

19.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补充和修改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投标文件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9.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19.6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六、评标

20、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0.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评标委员会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人。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1、评标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1.1 客观原则。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1.2 公平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投标人，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1.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1.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1.5 回避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定代表的；
-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2. 评标方法

22.1 对所有投标人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2.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2.2 和 22.3 规定处理。

22.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2.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2.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中标结果。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

于保密内容。

23.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3.3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七、质疑和投诉

2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24.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4.2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4.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4.6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授予合同

25、中标通知

25.1 评标结束后确定中标候选人，中标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5.2 中标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5.3 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理由。

25.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其在评标中的书面承诺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九、其他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9.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9.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

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 其它

30.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0.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0.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30.3.1 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0.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30.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0.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0.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0.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30.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4.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录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录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录 3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

请求 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包括包括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等）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F型指路标志(新建)	1、版面尺寸：4000MM×2500MM；2、标志底板采用铝合金制作，板厚度大于3MM；3、立柱采用Φ273MM×12MM×7650MM热镀金无缝钢管；4、基础2000MM×1600MM×2500MM C30混凝土；5、横管Φ159MM×8MM×4500MM热镀金无缝钢管；6、V级超强反光膜；7、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杆	23	
2	F型指路标志牌	1、版面尺寸：4000MM×2500MM；2、标志底板采用铝合金制作，板厚度大于3MM；3、V级超强反光膜；4、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块	45	
3	F型标志（迁移）	1、版面尺寸：4000MM×2500MM；2、基础2000MM×1600MM×2500MM C30混凝土；3、V级超强反光膜；4、处理原基础，与现状路面保持一致；5、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	杆	26	

		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4	F型指路标志版面 (更新)	1、版面尺寸：4000MM×2500MM；2、V级超强反光膜；3、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块	112	
5	限行标志	1、版面尺寸：1200MM×2300MM；2、标志底板采用铝合金制作，板厚度大于3MM；3、立柱采用Φ89MM×5MM×4880MM钢管；4、基础1200MM×1000MM×1000MM C30混凝土；5、V级超强反光膜；6、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杆	60	
6	提示标志	1、版面尺寸：1200MM×2000MM；2、标志底板采用铝合金制作，板厚度大于3MM；3、立柱采用Φ89MM×5MM×4880MM钢管；4、基础1200MM×1000MM×1000MM C30混凝土；5、V级超强反光膜；6、符合《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DB 46/T 506—2020)、《道路交通标线和标志》(GB 5768-2017)、《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GB51038-2015)、《道路交通反光膜》(GB18833-2012)等规范。	杆	58	
备注：1、本项目产品详细技术要求详见附件一；2、本项目含安装、调试及一年免费维保。					

注：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F型指路标志（新建）

附件一：**琼海市公共场所外语标识标牌（城市道路部分）规范建设项目产品采购与安装采购需求****1、项目背景**

2010年1月4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至此，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正式步入正轨。作为国家的重大战略部署，国家将在2020年将海南初步建成世界一流海岛休闲度假旅游胜地，使之成为开放之岛、绿色之岛、文明之岛、和谐之岛。

2018年4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党中央决定支持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分步骤、分阶段建立自由贸易港政策和制度体系。

2019年11月8日下午和9日上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组长韩正在海口分别主持召开专家座谈会和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研究讨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政策和制度体系，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

2020年8月24日，海南公布了中英文《2020海南自由贸易港投资指南》，该投资指南旨在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全方位展现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投资政策、投资机遇、投资促进机构等投资要素，为意向在海南开展投资和经贸活动的全球投资者提供指引。

在此背景下，琼海市正加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全力建设自由贸易港。在交通建设方面，相应的规范及准则均有一定的调整，目前琼海市内较多标志牌无法满足最新双语译写规范的要求，由于标识的不统一，使外籍人士对指引含义不明确，未达到国际标准要求。故本项目的建设，完善标志牌双语的译写，加快与国际接轨的步伐。

2、项目建设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琼海市，包含市嘉积城区、博鳌、官塘地区以及乐城先行区的城市道路公共场所交通管理标识标牌的外语规范建设。

3、产品符合规范标准

- (1)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1-2部分（GB 5768-2009）；
- (2)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6部分（GB 5768-2017）；
- (3) 《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及标线设置规范》（GB 51038-2015）；
- (4) 《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第1-3部分（DB 46/T 506-2020）；
- (5) 《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GB/T 30240-2017）；

- (6) 《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志》（GB/T 51328-2018）；
- (7) 《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GB 50688-2011）（2019 年版）；
- (8) 《道路交通反光膜》（GB 18833-2012）；
- (9) 《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

4、项目采购总体要求

(1)、投标中标人,应对本招标项目承包负责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施工方案、货物供货、运输、保管、拆除与安装调试、验收相关服务等（牌面内容甲方负责设计提供）。

(2)、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项目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的承方式,投标总价为合同总价,即按中标价包施工、包材料、包施工清理、包保险、包文明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开挖及恢复、包检收合格、包保修等。

(3)、根据本项目建设需求,投标人必须配有项目实施所需的施工专用车辆,包括:工程车、高空作业车、吊车等,以及项目安装施工所需的:切割机、电焊机、挖掘机等必要的施工专用设备。

(4)、本项目建设需求,投标人项目施工队伍应由具备专业技术能力的项目经理,以及具有专门技能的技术施工人员组成。

(5)、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人有权随时监督投标人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项目需求对项目施工进度、需求等进行调整,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更改和调整要求并保证采购项目如期完成。

(6)、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发生人身、财产损害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7)、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将本项目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8)、中标人不得将本招标项目实施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9)、若不能满足招标人的采购要求,投标人应承担可能受到来自采购人的违约索赔、解除合同及取消中标资格的风险。

5、项目技术要求

(1)、牌版面及文字要求

指路标志的颜色为蓝底、白图案;形状为长方形,规格为 4000 mm×2500mm、3500 mm×2000mm,白图案反光、蓝底不反光。

标志版面采用硬铝合金板。板面积与板厚要求详见下表。

板面积与板厚关系

板面积(m ²)	≥4.5	1~4.5	<1
板厚(mm)	3	2	1.5

本项目主要标志板材料采用 3mm 厚 3004 铝合金板制作。

汉字要求采用等粗字体，路线上标志汉字采用中英文对照时，汉字应置于英文之上，其它详见下表。

汉字高度与设计速度的关系

设计速度 (km/h)	60、50、40	30、20
汉字高度 (cm)	50、45、40、35	25、30

(若设计图中有详细注明，则以设计图纸为准)

其它文字与汉字高度的关系

其它文字		与汉字高 (h) 的关系
拼音、英文和拉丁字	大写	1/2h
	小写	1/3h
阿拉伯数字	字高	h
	字宽	0.6h
	笔画粗	1/6h
公里符号高	k	1/2h
	m	1/3h

文字设置间隔、行距

序号	文字设置	与汉字高 (h) 的关系
1	字间距	1/10h 以上
2	笔画粗	1/10h
3	字行距	1/3h
4	距标志边缘最小距离	2/5h

根据道路等级及交通功能，设置标志以明确道路整体交通。交通标志分别为大型指路标志牌及各种指示、禁止、警告标志。

标志包含中、英文两种文字时，汉字应排在英文上方。

为满足标志版面美观和易于辨认的要求，在 GB 5768.2-2009 规定的交通标志专用字体（A 型）基础上，新增 B 型和 C 型两种类型的字体。

标志的汉字采用 A 型字体，汉字宽高比为 1；当路名过长（多于 6 字）时，可采用窄字体，宽高比不应低于 0.75。

标志的英文字母、数字一般采用 B 型字体，当英文总长超过对应的汉字总长时可采用 C 型字体。其他情况可根据需要选择 C 型交通标志专用字体。

汉字、数字的字高为单个汉字高度，英文的字高为一个单词中各字母所组成的整体高度。

路名信息采用中英文对应时，英文字高为中文字高的一半。为保证英文单词中各字母位置排布的整体性，标志制作过程中的割字和敷贴均需以单词为基本单元，整体割字、整体敷贴。

距离信息中，当距离值小于 1km 时，需以“m”做单位；当距离值大于等于 1km 时，需以“km”做单位；作为单位值的“m”或“km”的整体字高应为整数字高的一半，距离值出现小数时，小数字高也为整数字高的一半。

（2）、反光膜质量要求

1) 采用 V 级反光膜，反光膜应有平滑，光洁的外表面。

2) 反光膜的色度性能，反光性能，抗冲击性能，耐盐雾腐蚀性能，耐溶剂性能，耐高低温性能，耐弯曲性能，收缩性能，附着性能都必须达到 GB/T18833-2002 中的测试要求。

3) 在符合国标 GB/T18833-2012 与 JTG D82-2009 的前提下，强调耐候性。反光膜厂家应能提供书面担保。反光膜的质量担保能在厂家的官方网站上进行登记、查询和确认。

4) 在施工完成后，反光膜厂家能提供检测设备和委派技术人员，协助业主进行反光性能的检测和质量验收。

（3）、标识标牌材料要求

（一）道路指示牌制作工艺要求

1)、道路指示牌的外观必须符合 JT/T279-2004、GB5768-2009、GB51038-2015 的规定。

2)、反光膜应尽可能减少拼接。当标志板的长度或直径小于反光膜产品最大宽度时，不应有拼接缝

3)、当粘贴反光膜不可避免的出现接缝时，应使用反光膜产品的最大宽度进行拼接。拼接以搭接为主，重叠部分不应小于 5mm，当需要丝网印刷时，可以平接，其间隙不应超过 1mm，距标志边缘 5cm 内不得有拼接。

4)、在白天环境下，标志牌面不应存在以下缺陷

裂缝、起皱，边缘剥离；明显的划痕，起皱，损伤和颜色不均匀；在任何一处面积为 50cmx50cm 的表面上，存在总面积大于 10mm² 的气泡；逆反射性能不均匀。

5)、同一标志牌版面必须采用同一级别的反光膜。

6)、相同底色标志套用时，应使用边框；不同底色标志套用时，套用的禁令标志一般不使用衬边，套用的指路标志一般不使用边框，道路编号标志套用于指路标志上，也可使用边框。

(二) 道路指示牌制作工艺要求

1)、符合外观形象设计规范

2)、指示牌使用的图形、符号、文字、英文译写等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标准。

(4)、施工技术要求

1) 交通标志的外观必须符合 JT/T279-2004<公路交通标志板>中的规定。对于旧牌翻新制作的标志，必须清除所有旧反光膜，并重新粘贴的新反光膜后。旧板必须打磨平整，并且与新反光膜具有良好的粘结强度。

2) 反光膜应尽可能减少拼接。当标志板的长度或直径小于反光膜产品最大宽度时，不应有拼接缝

3) 当粘贴反光膜不可避免的出现接缝时，应使用反光膜产品的最大宽度进行拼接。拼接以搭接为主，重叠部分不应小于 5mm，当需要丝网印刷时，可以平接，其间隙不应超过 1mm，距标志边缘 5cm 内不得有拼接。

4) 在白天环境下，标志牌面不应存在以下缺陷

裂缝、起皱，边缘剥离；明显的划痕，起皱，损伤和颜色不均匀；在任何一处面积为 50cmx50cm 的表面上，存在总面积大于 10mm² 的气泡；逆反射性能不均匀。

5) 同一标志牌版面必须采用同一级别的反光膜。

6) 相同底色标志套用时，应使用边框；不同底色标志套用时，套用的禁令标志一般不使用衬边，套用的指路标志一般不使用边框，道路编号标志套用于指路标志上，也可使用边框

7) 所有设备应选用国家现行的技术先进的产品，不得采用淘汰的产品。

8) 标志牌设置方向为面向来车方向。

9) 其它未尽事宜按施工图设计文本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10) 所有交通设施的定位及施工须在交警部门指导下进行，应按交警部门意见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二、服务标准：

售后服务：产品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质量

问题，中标人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等服务，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并从货物或服务正常使用或更换当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中标人在接到买方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排除缺陷，修理相关货物或解决相关问题，质保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负责对货物提供终生维修服务或对服务提供咨询服务，只收取配件成本或服务成本。

三、项目完成时间、交货地点和交货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和方式）：

1. 项目完成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四、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由中标人届时与采购人具体协商。

五、其他：

1.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2.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4.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六、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59.239 万元（人民币），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处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一、标的内容、数量、质量、价款等

序号	合同标的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如有）	生产厂商	产地	数量	质量	价款
1								
2								
3								
4								

二、履约时间、方式、地点

1. 履约时间及方式：_____。

2. 履约地点：_____。

三、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_____。

2. 验收标准：_____。

（质量符合本招标文件和中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五、违约责任

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 5 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 1%/天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乙方延迟项目完成时

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_处理：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九、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执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

2020年__月__日

2020年__月__日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 4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5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 6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7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8 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经研究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技术要求等文件后，我方愿意参加该产品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放弃对招标文件有不明和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认投标函及相关文件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书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果未中标，我方不争辩、不要求解释。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____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我方在该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可以被贵方没收。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方同意如若中标，向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时间
总价(小写) (元)：		
总价(大写)：		

注：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单位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如有）	原产地	生产厂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总报价（小写）：									
注：本项目运输和保险费、税金等其他费用报价包含在产品报价里。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鸿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包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投标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附件 5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响应	正偏离/响应 /负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第一条条文内容进行逐条响应；

2、偏离表中必须注明所投产品各项技术规格要求的实际响应情况，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 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第二至第六条条文内容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7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第七章 评标办法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符合性审查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分别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项目完成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财务状况报告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合法有效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合法有效	
7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合法有效	
8	其它	未有其它无效投标资格认定条件	
9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项目完成时间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	
6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7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满分
技术、商务部分（满分 70 分）			
1	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20 分）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对“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中的“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带“★”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其它一般指标不满足的每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2	项目实施 方案 (38 分)	整体方案(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 6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供货方案(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 6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进度方案(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进度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 6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 6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装方案(7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 7 分，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8

		扣完为止。	
	验收方案(7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符合项目情况、方案最优的计7分, 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3	售后服务方案(12分)	<p>1、根据售后服务措施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 最高计3分, 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p> <p>2、根据应急维修措施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 最高计3分, 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p> <p>3、根据售后服务人员情况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 最高计3分, 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p> <p>4、根据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情况承诺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 最高计3分, 有缺漏项或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p>	12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4	价格分(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
合计			100